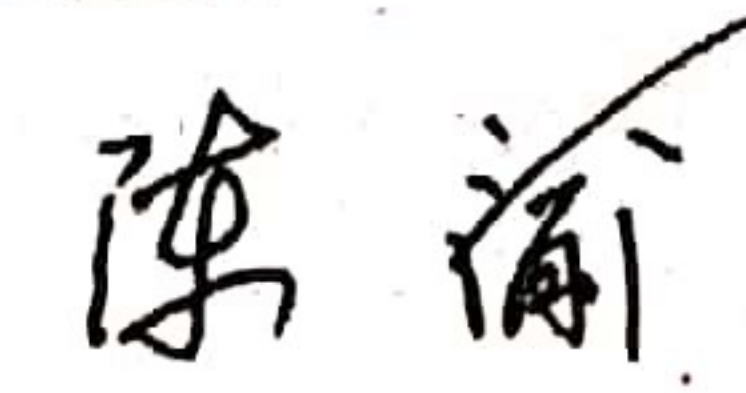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

编号: CZZH-DQ-QTJC-003

工程名称	蒋巷镇三洞湖75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电力电缆终端及中间接头制作
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明毅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蓄电池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72-2012			
1	3.3.11 当电缆穿过零序电流互感器时, 电缆头的接地线应通过零序电流互感器后接地; 由电缆头至穿过零序电流互感器的一段电缆金属护层和接地线应对地绝缘。	已执行	检查记录
2	3.9.1 110kV 及以上中性点有效接地系统单芯电缆的电缆终端金属护层, 应通过接地刀闸直接与变电站接地装置连接。	已执行	检查记录
3	3.9.4 110kV 以下三芯电缆的电缆终端金属护层应直接与变电站接地装置连接。	已执行	检查记录
项目总工:		专业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07 月 04 日		 2020 年 07 月 04 日	